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APITAL ENVIRONMENT HOLDINGS LIMITED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NEW ENVIRONMENT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89)

## 自願公告

- (1) 項目合作備忘錄
- (2) 擬開展危險廢棄物處理業務

本自願公告乃由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作出。

### 項目合作備忘錄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董事會批准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北京首拓環能投資有限公司(「**北京首拓**」)與黑龍江省雙豐林業局(「**林業局**」)及中基華業(北京)投資有限公司共同簽署一份合作備忘錄(「**合作備忘錄**」)。根據該合作備忘錄，北京首拓未來擬取得伊春中基華業能源發展有限公司(「**項目公司**」)的75%股權，並與林業局合作經營由項目公司持有的黑龍江雙豐林業局生物質熱電聯產工程項目(「**該項目**」)。

該項目位於黑龍江雙豐林業局地區，佔地面積約7.78公頃，乃處理以林下剩餘物為原料的生物質熱電聯產工程。該項目總投資約為人民幣3.45億元，投產後必須實現當地政府每年下達的處理指標，估計將實現年發電量約1.8億千瓦時。

自合作備忘錄簽署之日起，北京首拓與林業局雙方將共同對項目公司展開盡職調查並共同推進項目公司相關工作。盡職調查工作完成後，合作備忘錄各方將簽署正式的股權合作協定。

董事會認為，投資該項目符合本公司的定位和發展戰略；該項目風險可控，具有較高的投資回報收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 **擬開展危險廢棄物處理業務**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不斷物色環境保護方面的各種投資機會，並已在進軍危險廢棄物業務方面獲得了良好進展。本公司將繼續積極跟進潛在項目，並在合規的前提下於適當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股東及／或投資者請留意，本公告之刊登乃本著讓公眾人士得悉本公司最新發展而作出的自願性披露。上述各事項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開展。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俞昌建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俞昌建先生、曹國憲先生、劉曉光先生、薛惠璇先生及沈建平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浦炳榮先生、鄭啟泰先生及陳綺華女士。